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VC Limited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並以CNI VC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02324)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比對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所錄得的經審核綜合淨虧損，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淨溢利。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首都創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比對本公司二零二三/二零二四年度報告所載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上一年度」）所錄得的未經審核綜合淨虧損，預期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淨溢利。該變動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上市股權投資的表現由上一年度錄得虧損約22,100,000港元轉為本年度溢利約125,3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本年度淨溢利將介乎約115,000,000港元至140,000,000港元。上一年度錄得未經審核淨虧損約19,900,000港元。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且經彼等進一步審閱後或會予以調整。本年度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資料存在差異。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該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孔凡鵬先生
陳昌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歡彥女士
張偉健先生
羅艷玲女士

本公佈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為準。